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: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
488號

聯絡人: 黃奕彰

聯絡電話:(02)8590-6315 傳真:(02)8590-6031

電子郵件: cc-hij@mohw.gov.tw

受文者: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4月29日 發文字號:衛部資字第109266017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基層醫療院所資安防護參考指引(草案)

(A21000000I_1092660176_doc2_1_Attach1.pdf)

主旨:本部擬訂基層醫療院所資安防護參考指引(草案),請轉知 所屬提供意見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有鑑於醫療環境的快速發展,醫療院所大多業務已完成資 訊化,因應資通安全管理法於108年實施,惟未及全數醫療 院所。
- 二、為促使資通安全管理法未納管之基層醫療院所(含診所)重 視資通安全問題,並能逐步提升資安防護能力,採行適當 的安全措施確保系統與資料安全,爰擬訂基層醫療院所資 安防護參考指引(草案)(如附件),以供基層醫療院所(含診 所)資安防護作為之參考。
- 三、旨揭文件已刊載本部醫院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(H-ISAC)網站(https://hisac.nat.gov.tw),對相關內容有任何建議,請於刊登日起30日內函復本部。

正本: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醫學資訊學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





副本:本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地方政府衛生局(均含附件)

電2020/04/30文 交 08:接:19 章



